

奥普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辞职暨选举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辞职情况

（一）提前辞职的基本情况

姓名	离任职务	离任时间	原定任期到期日	离任原因	是否继续在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任职	具体职务（如适用）	是否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
刘文龙	董事	2025年9月10日	2026年5月11日	公司内部工作调整	是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否

（二）离任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非独立董事刘文龙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因公司内部工作调整，刘文龙先生申请辞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职务，该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刘文龙先生辞职后将继续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规定，刘文龙先生辞职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人数，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行，亦不会对公司的规范运作和日常运营产生不利影响。

二、职工代表董事选举情况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于2025年9月10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刘文龙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

刘文龙先生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职工代表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自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简历详见附件）。

刘文龙先生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的有关职工代表董事的任职资格和条件，其当选公司职工代表董事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中兼任高级管理人员职务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特此公告。

奥普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9月11日

附：公司职工代表董事简历

刘文龙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6年10月出生，本科学历，非执业注册会计师。2004年6月加入奥普卫厨，任财务总监。2017年6月至2021年3月任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2021年3月辞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后，担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刘文龙先生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